神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神木市档案馆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神木市档案馆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5月3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CZY-CG2023004

项目名称：神木市档案馆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神木市档案馆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0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其他图书档案设备 | 4000000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4,000,000.00 | 4,0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神木市档案馆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对于中小微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5)《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9)《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11)《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2)《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3)《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14)《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1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8)《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1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0)《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神木市档案馆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2023年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和企业近期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

(7)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8)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③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09日至2023年05月15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05月3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网上提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不见面开标5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采购文件。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南路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购买,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联系电话：0912-3515031。

2.建议使用带有麦克风和摄像头的笔记本电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神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神木市神木镇府阳路1号市委机关办公楼一楼113室

联系方式：186292231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天诚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神木镇滨河新区鸳鸯塔1号商住楼

联系方式：1592939577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强

电话：15929395778

 陕西天诚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